

五色贝壳集

萧白

百花文艺出版社

目 录

自序	(5)
----	-------

摘月篇

“摘月楼”自嘲	(7)
《幸运儿左左》前言	(10)
《幸运儿左左》序幕	(14)
《幸运儿左左》尾声	(22)
附：骆宾基信一封	(43)

友情篇

记骆宾基	(44)
生活的意义	(54)
附一：骆宾基信一封	(62)
附二：胡绳《关于“北望园”的春天》	(63)
附三：韩文敏《一点辨析》	(71)
但愿并未写完	
——《骆宾基评传》跋	(76)
附：韩文敏信三封	(79)
追记吕荧	(82)
附吕荧信二封	(93)

曙光篇

- 梦幻····· (96)
- 信心篇····· (100)
- 由树木而忽然想到····· (103)
- 痛打“落水狗”之重提····· (105)
- 雄鸡一声天下白
——迎鸡年而作····· (107)
- 顽症新传····· (109)
- 为“万金油干部”说几句话····· (111)
- 公仆与私仆····· (113)
- 同志——最珍贵的称呼····· (115)
- 泡沫式的梦····· (117)
- 闯将颂
——献给元旦····· (119)
- 猴年说猴····· (121)
- 厕所、宿舍和文明····· (123)

风云篇

- 喝茶有感····· (125)
- 此一时、彼一时也····· (127)
- 寓言····· (129)
- 逆耳二篇
我的毛病在哪里? ····· (131)
“和风细雨”二重论····· (132)

蛀虫与灰尘.....	(134)
赞“骨里红”.....	(136)

烽火篇

某种人.....	(138)
“名士”颂.....	(140)
造谣文学与投机文学.....	(142)
捕风与捉影.....	(144)
所谓“禅让”之德.....	(146)
缄默.....	(148)
怕光明.....	(150)
与新芹阁下攀谈	
——亦谈谈“鲁迅的错误”.....	(151)
“质疑”的质疑.....	(153)

抒怀篇

麟麟.....	(155)
鹰.....	(159)
重逢骆宾基.....	(161)
西子湖畔黄昏时.....	(164)
漓江怀旧.....	(167)
似梦实非梦	
——四十年后重游故地重庆.....	(170)
桔子红时上拖山.....	(176)
大鹏颂.....	(179)

残贝篇

真正的道路

- 读丁玲的《桑乾河上》之后…………… (181)
- 生活与创作…………… (188)
- 《塞上风云》初排观后感…………… (192)
- 承继鲁迅的伟大精神…………… (195)
- 向优秀的苏联文学学习…………… (197)
- 丝尽烛灭功常在
- 悼念山源老人…………… (200)

自序

人到老年，总喜欢回顾历史的足迹，自己个人的足迹，又喜欢在人生的海滩上，拾起那些被遗留了的贝壳。亦许这是一种留恋的情感，亦许是希望于留一点什么儿给后人，免得那儿是一片空白。否则别人以为你只是一个赤贫如洗的历史的过客。

亦许就是这个原因，或者还有别的什么原因，我开始收拾那些在人生的海滩上被遗留了的我的贝壳。如果从时间计算，我自1940年便开始在《吼声》刊物上发表第一篇散文，题名《上海的早晨》。如果从空间而论，我的贝壳散落在桂林、衡阳、全州、贵阳、重庆、上海、南京和无锡。要把这些遗落了的贝壳拾起，确实又不是易事。贝壳有粗糙，有精致；有暗淡，有斑斓；有所爱，也有所不爱，更有烙印着我的不幸与悲痛，总之我只能从拾起的中间再选取一些，说不上是精品，只是有一点纪念意义而已。难免鱼目与龙珠相混杂。

在文学创作上，我并不是幸运儿，而是一个不幸者，同我在政治生涯上等同。有时候过于懦弱，过于言听计从，主动地缴笔；等到想拿起笔来的时候，又失掉了写作的权利，被逼缴了我那支心爱的笔，即使是一支秃笔，也可以画出柴

枝牡丹来。直到步入白头老年，我重新拿起笔来，那支笔已经够千斤之重了。但是不甘心于做赤贫如洗的历史的过客，也不甘于寂寞，除了去摘月之外，也在人生的海滩上又拾了一些数量极微的贝壳。

我把拾到的，经过了挑选的散杂文编辑起来，名之曰：《五色贝壳集》。赤橙蓝黄紫，红黄蓝白黑，均属五色，因为我并不钟情于一色。

“被褐怀金玉，兰蕙化为刍”，“露重飞难进，风多响易沉”，“地虽生尔材，天不与尔时”，人生乎，过客乎，《五色贝壳集》记载之。

1990年11月9日

摘 月 篇

“摘月楼”自嘲

我自幼赞赏范仲淹的《岳阳楼记》，岂止于它所描摹的岳阳楼之大观，更在于它那句名言：“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古人之杰出者，其胸怀之浩浩荡荡，使我归向。

欧阳修之《醉翁亭记》又使我醉于山水之乐。“醉翁之意不在酒，在乎山水之间也。”山水乐，禽鸟乐，乐在其中之人更乐，我自幼便乐在太湖的山水之中，乐在太湖的浩浩荡荡之中，惜乎并不领会欧阳修在政治上不可倾诉而又难以排遣的郁闷。

尔后我似乎中了邪似的，谢灵运的《登池上楼》，苏辙的《黄州快哉亭记》，黄庭坚的《登快阁》等等都成了一再咏读的佳品。对于楼、亭、阁，我都似醉似痴，总有一朝，我也要筑起一座楼阁，并且以文记之为快。

谁知读了《封神演义》，其中有一座《摘星楼》，纣王与妲己对饮作乐，姜后刎目，梅伯炮烙，七十二名宫人受虺盆，酒池，肉林，令人恶心想吐，对于暴政萌生深恶痛绝之

念，而对于楼的痴醉似乎倒了胃口。

人生似遇一阵阵风浪，几阵被淹没，几阵被冲击得头昏目眩，金星迸舞。那胸怀之浩浩荡荡，那山水之乐，也几乎被冲得一千二净，留下的只是潜伏于水底之冰窖，冷、冷、冷而已。

等到一个人超脱了之后，似乎栖于一个更高的台阶，没有镣铐，没有天地约束，这时候才算获得了真正的胸怀之浩浩荡荡，这时候才懂得，并且渴望于山水之乐，这时候才又想起要筑建一个楼什么的，不仅是筑于自己的卧室，还要深深地筑于自己赤子一般的心中。

曾经有过四十而立的壮志，岂知四十未到，反而似被太阳照溶的冰柱而倾覆。一倒就是到了鬓发添霜的耆年。此时确实耳顺于人生之真谛了。“人生天地间，忽如远行客。”“人生寄一世，奄忽若飘尘。”“人生天地之间，若白驹之过隙，忽然而已。”然而，总应似飞鸿踏雪泥，留下几点指爪痕迹。这更推动了我筑楼的念头。

总想摘一些什么下来，好留几点指爪痕。摘星吗？想到纣王与妲己，绝然不会去筑什么摘星楼了。太阳，夸父也只是逐日，谁敢摘日？那熊熊烈火，我已经几回被灼得毛发全焦，几乎烧焦，化为灰尘，怎敢于冒斗胆去摘日？留下的只有月亮了。我总觉得不得志的李白特别爱明月，“欲上青天揽明月”一句跃然纸上。“揽月”就是“摘月”。又使我骤然想起了骆宾基的《乡亲康天刚》，这个闯关东的老乡，只摘月亮不摘星星，非要抱一棵稀世山货不可。二十年艰难的岁月流去，他终于发现在二十丈深的悬崖底下，一个岩石围绕泉水口旁，有一只千把年的老山参，枝叶粗壮，清楚可

辨，是只“四品叶”。他微笑着停止了呼吸。我岂不可以筑建一座“摘月楼”象康天刚那样地顽强，亦许在晚年也能于文学创作上摘下一个月亮来。

这就是我筑建“摘月楼”的来由。象李白一样的狂，象康天刚一样的痴情。

我的“摘月楼”只是在卧室之中，没有潜虬飞鸿，既无林壑之美，又无山水之乐，只有心中藏着一个太湖，浩浩荡荡，山山水水，飞鸥伏苇，白帆逐日，磷光点点，虚而不实。然而“摘月楼”三字乃是书法家金石家所书，楼前挂有田原所画钟馗图，上题“鬼敢来乎！”心惊肉跳二十二年，戳触于狂笑与张牙舞爪之中的我，现在因钟馗而有了安全感。鬼敢来乎，鬼敢来乎，我时常立于画前而笑。“摘月楼”并非文人雅士赏景吟月之所，也非嵇康、阮籍之辈放纵空谈所在，乃是我的书室，我的工作室。借用“环滁皆山也”，可称半室皆书也。在我的大书桌面前，放着工艺美术大师雕塑的达摩祖师，他的面壁精神，使我超脱于尘尘世世，使我有坚韧不拔精神，使我脚着谢公屐、身登青云梯，扪参揽月，遥望太湖，水天皆星斗。还我寸金光阴，还我青春年华，还我五彩梦幻，我伏案于文海、笔山，象康天刚那样痴情执着地去猎取那只千年老山货，世间之珍宝。悠悠八年，似有所获，不知是月还是水中月，或者一块光辉消失了的殒石。管他什么，历史自有公论。唯有自嘲自叹自慰而已。

我所筑起的“摘月楼”，也许只是海市蜃楼，其生命也是昙花一现，也许肝脑涂地终有所获，历史之空自由此而得到填补。以文记之尚属值得，至少可以拈须而自嘲一番。

1984年10月

《幸运儿左左》前言

我写了一个长篇，花了八年时间，号称一百八十万字，总名冠之曰《幸运儿左左》。

幸运儿，从最低极限而言，即只就生与死而言，并无其他奥秘。经过了残酷的战争，经历了那种种磨难，包括莫明其妙的摧残与折磨，莫须有的罪名，滑天下之大稽的冤狱，生者是幸运儿，死者当然是不幸者。有对伟大理想的献身者，有呼唤着口号的英勇牺牲者，其后又有屈死者，冤死者，被打死、被枪杀者、被逼害而自尽者，等等，等等，他们都是不幸者。这只能是就最低极限而言，因为生者未必伟大，死者未必不伟大，此只能由历史，由人民最后盖棺定论。

左左，主人翁之姓名，姓左名左而已，这个姓名本来是无可非议的，然而天下之大，无奇不有。在国民党法西斯统治之下，它很有点儿赤色嫌疑，只能比那些叫阿狗阿毛者，以更加倍的谨慎小心从事。好了，好了，革命获得成功，左左这个姓名确实光辉了一阵子。然而就是这一位同样的左左，由于莫须有之罪名，被打成了右派，甚至极右分子之后，反右英雄们即刻对这个姓名嗤之以鼻，冷嘲热讽，并明确指出左左现在已经成了右右，原来之姓名徒有虚名而已。

从此这个姓名屡遭非议，横加指责，大有挂羊头卖狗肉，伪装如红萝卜，名不副实等等刻薄似讼师的责难。然而这些还只是小风小暴小冰小雹，到了史无前例的文化大革命，红色风暴卷来，“革命小将”采取史无前例的措施，逼使左左改姓换名为右右，这与众多的人改为向东、红兵、小兵当然不可并列而语，右的平方乃是右右，学过代数学的初中生个个懂得这个公式，除非是交白卷的张铁生。所以作者自以为在左左这个姓名上驰骋一番，也许会获得一种哭笑不得的酸辣与苦涩味儿。

罗曼罗兰写了一个约翰克里斯朵夫，萧洛霍夫写了一个葛利高里，高尔基写了一个克里萨木金，我则用号称一百八十万字的长篇，写了一个左左，一个中国的知识分子，由向往革命，参加革命，到革命成功。而后出乎意料之外的曲折、苦难，苦难再曲折，再走向光明的大厦。

这不是历史的故意嘲弄，而是由于历史比辩证法的公式还要复杂得多的种种因素，种种原因，这样一个革命者，有志者，有理想者，居然被政治风云所卷出于历史舞台，居然成了一个受尽折磨与凌辱的劣等公民，一颗火烫的心，变成冷酷的心，参与者成了旁观者，用冷眼，以冷酷的心情来观看客观存在于我之外的大千世界，那种种剑拔弩张、钩心斗角、看风使舵、自掘坟墓之类光怪陆离的幻景与实境。其实这只是历史前进中的一个侧面，一个小悲剧，一个小插曲而已，记载下来，后人会觉得它颇有点人为的滑稽可笑，不可思议。然而它亦使人类得益，理想是美好的，而在实现的过程中，往往要与不美好作多次较量，乃至多次搏斗；美好，常常是在征服了不美好之后而越来越完美的。主人翁左左，

是很有这种信念的，在打开镣铐之后，迈着更加坚定的脚步，注视着前方那座在将明未明之间的大厦走去，那座大厦，终久是世界上最为美好的大厦。

这一百八十万字长篇的素材来之于主人翁左左的日记（见长篇小说序幕之记载）。然而作者也是生活于其中，而且与左左同命运，同是天下沦落人，同是天下受苦人。因而有勇气不辞失败而写它，因而有一股子激情，不仅用冷笔写出左左的悲喜苦乐，而且还要写出一大群人的悲喜苦乐。因此有了俄罗斯女人、谢忠明、石辽沙、林加、雷大雷、皇甫琴、阿胖娘舅、酆曼丽、方一洁、韦一弓等一个庞大的群象。当然还写出了变色龙，政治商人、小爬虫、特务、打手、愚忠而至死不悔者、弄潮儿文人、卑劣者、告密者、见风使舵者、两面人、影子人物等等多种多样的角色，总数三百余人。

长篇分四部，第一部《沃土的芽》，“沃土的”用小号字，“芽”用特大号字；第二部《火烫的心》，“火的心”用小号字，“烫”用特大号字；第三部《567慧星》，“567”用小号字，“慧星”用特大号字；第四部《将明未明之间》，“将明未明”用小号字，“之间”用特大号字。各部独立成篇，但以第一和第二部，第三和第四部相联而独立为最佳。

每部都有左左日记摘抄。例如第一部摘有：沃土之芽可以参天，沃土之芽可以窒息，沃土之芽可以夭折，沃土之芽可以不成材，沃土之芽也可以长成丑八怪。第二部摘有：心可以烫，心可以冷，烫得沸腾，冷成冰窖。仁者德者智者使人烫，暴者虐者驴者令人冰冷。第三部摘有：量变与质变，大救星与大灾星，自然规律，社会法则，然而它比辩证法的

公式要复杂得多，难以预测。第四部摘自：天之将明未明，可以一会儿阳光灿烂，可以一会儿乌云密盖，咎不由天？咎不由人？前者十分由天，后者十分由人。

作者非急功近利之徒，此作能否见诸世，非我所急逐也。一旦见诸世，是非自有公论，历史、人民，我所笃信。一叶障目非我所取！

1990年9月于摘月楼

《幸运儿左左》序幕

我十分意外地收到了一封信，那字迹是非常潦草的，但苍劲有力，一点儿不飘，仿佛是用刀刻出来的一般。最后具名是左左。我听说过这个人物，有人说他是传奇式人物，也有人说他是一个才气横溢的人，更有人说他是一个十分冷酷的人，冷到象是从冰库里刚倒出来的。但是有一点十分清楚，他与我一样，同是属于很不幸运的人。

于是便按照他的地址前去寻找他。

那是在风景十分迷人的芙蓉街上。街的背后是一座青翠浓郁的山。到后来我才知道关于这座芙蓉山有着种种神话般的传说，它的梦幻般的奇妙，不亚于三峡十二峰中的神女峰。在街梢，我找到了左左的住处。这是一幢十分古老的房子，还是上一个世纪建造的。半掩着的大门，用铁皮包着，上面钉着许多小钉，构成了一幅蝙蝠的图形。蝙蝠这种动物，平头百姓还是看重它的，因为它与福字同音，所以把它作为吉祥之物装饰。我推开门，那里有一个小院子，放着二只很大的荷花缸。这条街上的人家，都喜欢在缸里种荷花，有的是白荷，有的是红荷，还有粉红色的，金黄色的。在街的西首有一个塘，更是种满了荷花。荷花开放时，满街、满塘都飘洒着清香。芙蓉街、芙蓉山，都是因为荷花而

得名。我穿过小院子，一直走进里屋。一个老头儿迎了出来。高高的个子，估计有一米七三。人到老年要缩小一点，此人在青年时一定有一米七六。他最吸引住我的，便是那一对浓黑的眉毛，以及眉毛下的一双大而炯炯有神的眼睛。如果不是因为年老了眼皮有些搭拉，眼眶下面有了眼险，那么这一双眼睛一定是更大更有神。然而那眼神里饱含着的深沉、冷酷、智慧、痛苦、忧郁，与那不可捉摸，使你很难一下子能够把他了解。他的一头浓厚的乌发，上面已经飘满了霜丝，显得有些花白，但是那乌黑处仍旧黑得象乌炭那样发亮。如果没有长时期的苦难的折磨，象他这种有太湖性格的人，是不会有这么多的白发的。他蓄着胡子，已经作过修剪，否则还会更长更密。我曾经遇到过许多象他这样不幸的人，包括我自己在内，都喜欢蓄留胡子，也许这种胡子本身就是一种屈辱和落拓不羁的标志。他穿着一件长袍，仿佛一个隐士。他看上去是一个不修边幅的名士，然而仔细一看，他又很懂得修饰。他的长头发尾部是卷曲的，他的胡子经过了精心的修剪。他的颈项里松散地围着一条丝绸的白围巾。他的脚上是一双编制得十分精制的柔底麻鞋。给我的印象是风度翩翩，飘逸洒脱。我正观察得出神时，他开了口。

“你是萧白吧！我猜一定是你。你来得好快！”左左很有把握地说着，那噪音十分洪亮，每个音都是斩钉截铁似的坚决。

“你猜得很对。我不知道你叫我前来有什么事情？”我有点迷惑不解地问。

我仔细观察着他的这个房间。中间有一张很大的书桌。书桌上堆满了书籍和稿纸。这张桌子就是一片丘陵地，只有

中间一块是平地，空旷而整齐，这个主人公大概就在这块平地上写作耕耘。桌子的一角，放着一尊塑像，那是专门捉鬼的钟馗。书桌背后的墙上，挂着一幅女人的画像。那是一个十分俏丽的中年女子，手中捧着件泥塑。显然这个女人是一位泥塑艺人。画的旁边是一幅狂草，“天生我材必有用，潦倒终身常失宠，他日实现凌云志，狂笑一死也从容！”不仅写得狂，连那诗句也是十分的狂。

左左沉默地盯视着我，见到我已经把房间基本打量完毕，便笑了一笑，说道：

“我请你来没有别的用意。我有一些素材，不知你是不是有兴趣。我知道你是写小说的。我拜读过你的一些小说，说的真话，很有意思。”左左说着，他的眼色有点狡黠。

“你不是也写小说的吗？我也拜读过你的小说。你也许比我还要坦率。”我也还他狡黠的眼色。

“你看我正在写一个长篇，大概要花十年时间。写完这个长篇，我的精力已经化费殆尽。何况人到老年，今天不知明天，明天不知后天，这就好比一朵花儿，到了凋零的时候，一下子便会花瓣落满地的。所以我想把我的素材交托给你。就象有人把《前夜》的素材交托给屠格涅夫一样。也许你是会有兴趣的。”左左热情地说，说得十分诚恳。那冷漠中爆发着诱人的火星。

“我能胜任吗？”我依然有点困惑地问。

“能，完全能！”他又是在斩钉截铁地说。“你不是芙蓉街人，但是我读过你写太湖的诸多散文，你是从心底里爱太湖的，就同爱自己漂亮的妻子一样。我认识你的妻子。”这时候他的眼色中又出现了一丝狡黠。“最最有利的是，你的